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锁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6,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47%，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票数量为96,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47%；
- 2、本期解锁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5月30日；
- 3、本次解锁的预留限制性股票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一、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已履行的程序

1、2016年5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的议案》，同意符合条件的27位激励对象持有的预留限制性股票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批解锁数量为96,250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447%。

2、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满足情况、激励对象名单及可解锁数量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解锁激励对象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关于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公司业绩指标等其他解锁条件已达成，可解锁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解锁相关事宜。

二、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情况的说明

1、锁定期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关于锁定期的规定：自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的 12 个月后为解锁期。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5 年 5 月 13 日，截至 2016 年 5 月 18 日，公司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禁售期已届满。

2、满足解锁条件情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约定的条件进行了审查，详见下表：

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	是否达到解锁条件的说明
1、以 2013 年业绩指标为基数，2015 年度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8%，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2%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67,889.83 万元，较 2013 年增长 329.10%；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152.39 万元，较 2013 年增长 236.07%。 由以上可知，公司 2015 年度业绩满足解锁条件。
2、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3）中国证监会认定不能实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3、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 （2）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 （3）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4）激励对象单方面终止劳动合同； （5）公司有充分证据证明该激励对象在任职期间，由于挪用资金、职务侵占、盗窃、泄露经营和技术秘密等损害公司利益、声誉的违法违纪行为，或者严重失职、渎职行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4、根据《考核管理办法》，激励对象上一年度绩效考核为 C 及以上。	激励对象 2015 年度绩效考核均为 C 及以上，满足解锁条件。
-----------------------------------	----------------------------------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经达成，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授权，同意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事宜。

三、本次解锁情况

1、本次解锁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6,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47%，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票数量为96,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47%；

2、本期解锁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5月30日；

3、本次可解锁对象及可解锁数量

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安排，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27 人，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96,250 股，具体如下：

单位：股

序号	姓名	职务/岗位	第一期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	剩余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	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总数	可上市流通股票数量
1	姜波	董秘	31,250	93,750	125,000	31,250
2	樊应县	总工程师	31,250	93,750	125,000	31,250
3	贾璐	经理	6,250	18,750	25,000	6,250
4	徐亚	销售总监	3,750	11,250	15,000	3,750
5	其他激励对象 (共 23 人)	核心人员、管理人员	23,750	71,250	95,000	23,750
合计			96,250	288,750	385,000	96,250

注：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杨乐天、谢昭虹因离职已不在本次解锁对象内，此部分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以上解锁对象中，董秘姜波先生所持预留限制性股票解锁后，其买卖股份应遵守深交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监事会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 5、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